

全市第一家共建性质禁毒宣传教育基地成立

让“天下无毒”理念在孩子心中发芽

□记者 徐荔 通讯员 史蓓

■ 本报讯 日前，上海市戒毒康复中心和复旦大学附属闵行实验学校共同举行禁毒宣传教育基地揭牌仪式，全市第一家共建性质的禁毒宣传教育基地正式成立。

仪式中，闵行区教育局恽敏霞书记和禁毒宣传大使、市戒毒康复中心社会监督员梦晓致辞。恽敏霞表示，通过小手牵大手开展宣传教育活动，这是在毒品预防教育上迈出的

的又一步，新的一大步。梦晓则表示，禁毒工作要从娃娃抓起，它不是一个阶段的工作，而是一项长期的乃至一生的工作。

随后，双方单位负责人共同签署了合作协议书。市戒毒康复中心康复指导科科长董青介绍，此次双方在多次探讨、协商、交流的基础上，明确了合作共建的内容：包括禁毒宣教基地建设、禁毒宣讲团队建设、交互参观合作机制、“天下无毒”文创产品的开发和应用等。

市戒毒康复中心会定期组织社会志愿者、民警到基地为参观的师生宣传禁毒戒毒知识、普及法律常识,开设新型毒品等防范讲座。同时,培养学生成为“小小”禁毒宣讲员,鼓励学生积极参加社会活动，走到禁毒宣传阵地前沿。校方则会协助市戒毒康复中心做好参观的社会单位和群众的禁毒戒毒宣传及法治教育工作。双方共同组织参与中小学生禁毒法治教育、禁毒戒毒知识调研、共商课题研究等。

在揭牌仪式之后，戒毒民警讲师为三年

级学生上了一堂《无毒青春》的健康教育课程。课程内容从缉毒民警讲到了全民禁毒；从传统毒品讲到新型毒品；从吸毒者付出的三重代价讲到了青少年如何抵制毒品；深入浅出的表述，生动有趣的语言，深深吸引了学生们。

签约仪式拉开了禁毒戒毒宣教工作的新篇章，也开辟了戒毒工作社会化延伸的新路径，让无毒申城、天下无毒的理念在学校、在整个社会生根发芽、茁壮成长。

■ 迷途新生

浪子回头金不换 迷途知返做常人

□庄婷婷

今年是阿政完成三年戒断后的第二个年头，看着他现在平稳、安定的生活，健康、平和的状态，虹口区北外滩街道的禁毒社工感慨万千。回忆起第一次见到阿政的时候，他在舅舅和妻子的陪同下来到社区，签订社区戒毒协议。社工面前的三人，三种不同的表情，但提到最多的还是“恨铁不成钢”这句话。

曾经的阿政有着一份体面工作，在一家国企开迎宾车。由于工作要求高，且总是需要24小时待岗，阿政的压力很大，很希望有一个方式排遣压力，他也因此遇到了“诱惑”。在一次次的朋友聚会中，阿政没能抵挡住这些“糖衣炮弹”，开始尝试用冰毒“放松”自己。用阿政后来的话说，毒品带给他最大的“益处”就是所谓的忘却烦恼。那时的他还不知道，这只是毒品麻痹神经的效果，会带来长久的伤害。

尝到了“甜头”的阿政，自此不可自拔地深陷毒品的漩涡，难以脱身。直到有一天，阿政因吸食毒品被公安机关当场抓获并处理。警察随后通知了阿政的家人，家人这才知道平时老实巴交的阿政竟然走上了毒途。

阿政要面对的是三年社区戒毒，他深刻体会到了毒品带给自己、家人的巨大伤害。虽然已经痛下决心要彻底戒毒，但身体、心理上的裂痕不是那么容易修补的。

为了抵御外界无尽的诱惑，坚定自己的戒毒信念,阿政和家人商量后,独自一人住到了长兴岛,打算将自己与“花花世界”完全隔绝开来,平时除了钓鱼、种花,就是看书,一日三餐也是自己解决。除了定期回到社区参加检测,其他时候,他就是用时间冲淡伤痕。而每一次检测时,看到社工用平和的眼神、平等的态度接纳他，阿政就会觉得自己的努力是值得的，这也让他有了极大的勇气继续在戒毒康复的道路上前行。

三年的社戒生活转瞬即逝，也让阿政完成了自我救赎。在这三年里，他用自己的行为赢得了家人的理解与宽恕。结束社区戒毒后，阿政抱着积极的心态投入到崭新的生活中，在各方协助下，一个新的契机出现了：一份稳定的工作。阿政不负众望地把握住了这次机会，虽然工作待遇与他之前的工作不可同日而语，但这对阿政来说是一个好的开始。

跌倒了，重新站起来，站稳了，就是胜利者。
阿政现在安心地工作,安定地生活，一家人和和满满。从阿政身上,社工也看到了浪子回头金不换，迷途知返重新做回“正常”人的那份执着与坚持。衷心希望他能一如既往地坚定这份信念，每天迎着初升的太阳,走自己的路。

■ 禁毒动态

崇明区堡镇禁毒办：“云参观”崇明禁毒科普教育馆

□通讯员 钱心宇

■ 本报讯 近日，崇明区堡镇禁毒办组织各村居以线上扫码观看的方式“云参观”崇明区禁毒科普教育馆，这已是第二轮“云参观”活动。

在参观环节中，由禁毒馆工作人员担任讲解员，带领观众来到第一个展区：开篇概括展区。

展区阐述了创立禁毒馆的原因及其重要性，第一个展项“毒品寻迹”详细地向观众介绍了毒品的历史及中国禁毒史上的

重要一笔——虎门销烟。随后，讲解员带领观众见识了一些新型毒品的伪装外观及其真实面目，以及新型毒品对缺少分辨力的青少年的危害性。

此外，展示毒品对器官造成的伤害的“生命的禁区”、倾听吸毒者自述的“自述展区”，以及让观众了解全球毒情、中国毒情、上海毒情的“斗争展区”，都让观众身临其境地感受到毒品对自身、家庭、社会以及国家的危害，进一步认识到禁毒工作的重要性、毒品的危害以及打击毒品犯罪的必要性。

宝山区高境镇:开展“拒绝毒驾 平安回家”宣传活动

□通讯员 王海东

■ 本报讯 近日，宝山区高境社工点禁毒社工携手禁毒志愿者在上海烟草公司运输大队开展了“拒绝毒驾 安全回家”为主题的禁毒宣传活动。

据介绍，此次活动是为有效防范涉毒违法犯罪，净化社会治安环境，全力维护道路交通安全环境，深入宣传毒品危害，提高驾驶员的禁毒意识。

活动中，禁毒志愿者通过发放毒驾宣传折页、张贴毒驾海报及讲座等方式开展

禁毒宣传，禁毒社工向车辆驾驶员讲解毒驾的危害，通过“以案说法”的模式，对驾驶员进行“毒驾”危害警示教育，鼓励驾驶员养成良好的交通安全习惯，远离毒品、拒绝毒驾，进一步认识到“毒驾”对个人、家庭及社会所造成的巨大危害，从而牢固树立“珍爱生命，拒绝毒驾”理念。

下一步，高境社工点禁毒社工将继续携手禁毒志愿者创新宣传方式，丰富宣传内容，扩大受众范围，持续开展拒绝“毒驾”系列宣传活动

■ 禁毒课堂

因毒驾被注销驾驶证，他在网上又“办”了一本

想要开车上路，就必须考取相应的驾驶证,大家可千万不要耍小聪明,不然下场可能就会像他一样……

近日，广西贺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四大队步头中队在国道207线设临时卡点执勤。其间,民警拦停了一辆有超速违法行为的重型半挂牵引车,并对驾驶人进行检查。在检查过程中，民警发现驾驶人薛某勇的驾驶证有涉嫌伪造并使用的嫌疑后，立即当场依法口头传唤该驾驶人，并将其带回中队进一步调查。

经询问，薛某勇对自己使用伪造证件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并交代自己曾因毒驾被公安机关查获，驾驶证因此被吊销。随后,薛某勇抱着侥幸的心理,在网上找人代办了假证。

近日，公安交警部门依法对薛某勇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驾驶证的违法行为处以行政拘留4日的处罚，对其超速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处置。

知识链接>>>

“毒驾”的危害性源于毒品的特殊机能，吸毒后产生的精神兴奋、妄想、幻觉

等症状，会导致机动车驾驶人脱离现实场景、判断力低下甚至完全丧失，行为失控，具有攻击性，一旦驾驶机动车，极易发生超速、飙车，甚至主动撞人撞车等肇事行为，发生恶性交通事故的几率倍增。

那么，“毒驾”会被注销驾照吗？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七十九条规定，被查获有吸食、注射毒品后驾驶机动车行为，依法被责令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或者决定强制隔离戒毒，或者长期服用依赖性精神药品成瘾尚未戒除的，车辆管理所应当注销其机动车驾驶证。

另外，《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第十五条规定，三年内内有吸食、注射毒品行为或者解除强制隔离戒毒措施未满三年，以及长期服用依赖性精神药品成瘾尚未戒除的，不得申请机动车驾驶证。

要注意的是，“毒驾”最高可判死刑。根据刑法及相关司法解释，如因“毒驾”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构成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的，最高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

（整理自浦东禁毒、环球网等）

闵行区： 禁毒宣传“遍地开花”

□记者 徐荔 通讯员 许强 姚毓敏 王燕



10月9日,闵行区七宝镇禁毒办组织禁毒社工、志愿者会同司法所、反恐办、扫黑办等部门在万科广场开展了禁毒专题宣传，通过发放禁毒知识宣传资料、现场普及禁毒知识等方式使居民群众近距离了解毒品防范知识,消除毒品认知误区。



自秋季开学以来，虹桥镇禁毒办组织辖区各中小学开展“开学第一课”禁毒宣传进校园系列活动，活动中，禁毒志愿者组织同学们观看禁毒知识图文展示、播放禁毒视频。同时，通过互动问答，让同学们进一步加强对“笑气”、毒邮票、“跳跳糖”等新型毒品的认识，让防毒拒毒知识根植于孩子们的心灵。力求通过本次秋季“开学第一课”禁毒宣传进校园系列活动的开展，进一步巩固学校毒品预防教育成果，加强校园禁毒宣传力度，提高学校师生防毒、拒毒、识毒能力。



日前，浦江镇禁毒办组织禁毒社工会同杜行派出所民警，一起来到浦江科技广场兼地铁轨交八号线浦江站开展禁毒宣传活动，以此加强社区居民对毒品的认识,尤其是毒品对社会、家庭的危害性,鼓励大家共同参与抵制毒品,为构建文明和谐的无毒社区提供良好的社会环境。